



##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11 年 5 月 6 日以 E-mail、传真和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其书面会议通知。会议于 2011 年 5 月 27 日下午三时在深圳市赤湾石油大厦十一楼第六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五名，实际出席监事四名。余利明监事因事未能出席会议，但表示同意本次会议审议的全部议案，并授权郭颂华监事代为出席本次会议，发表意见并签署会议相关文件。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由余利明监事主持。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《关于选举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报告》，同意选举余利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。（个人简历详见于 2011 年 3 月 29 日披露的公司公告）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 
监事会  
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七日